

Diary of a Wimpy Kid

小屁孩日记 20

——“吃苦农场”逃生记

[美]杰夫·金尼 著
朱力安 译

爆笑日记
轻松英语



SPM

南方出版传媒
新世纪出版社

DIARY of a Wimpy Kid

小屁孩日记②0

——“吃苦农场”逃生记

[美] 杰夫·金尼 著

朱力安 译

疯魔西拉斯

格雷



SPM

南方出版传媒
新世纪出版社
· 广州 ·

Wimpy Kid text and illustrations copyright © 2015 Wimpy Kid, Inc.

DIARY OF A WIMPY KID[®], WIMPY KID[™], and the Greg Heffley design[™] are trademarks of Wimpy Kid,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First published in the English language in 2015

By Amulet Books, an imprint of Harry N. Abrams, Incorporated, New York

Original English title: Diary of a Wimpy Kid: Old School

(All rights reserved in all countries by Harry N. Abrams, Inc.)

本书简体中文版由美国Harry N. Abrams公司通过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独家授权

版权合同登记号: 19-2016-054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屁孩日记[®]——“吃苦农场”逃生记: 汉、英/(美)杰夫·金尼著;
朱力安译. —广州: 新世纪出版社, 2018.4

ISBN 978-7-5583-1097-3

I. ①小… II. ①杰… ②朱… III. ①儿童小说—日记体小说—
美国—现代—汉、英 IV. ①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039856号

出版人: 孙泽军

选题策划: 林 铨 王小斌

责任编辑: 傅 琨 廖晓威

责任技编: 王 维

小屁孩日记[®]——“吃苦农场”逃生记

XIAOPIHAI RIJI[®]——“CHIKU NONGCHANG” TAOSHENG JI

[美]杰夫·金尼 著 朱力安 译

出版发行: 新世纪出版社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10号 邮政编码: 510102)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湛江南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90mm×1240mm 1/32

印 张: 7 字 数: 130千字

版 次: 2018年4月第1版

印 次: 2018年4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5.00元

质量监督电话: 020-83797655 购书咨询电话: 020-83781545

“小屁孩之父”杰夫·金尼致中国粉丝

中国的“哈屁族”：

你们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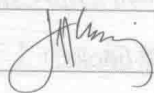
从小我就对中国很着迷，现在能给中国读者写信真是我的荣幸啊。我从来没想到自己会成为作家，更没想到我的作品会流传到你们的国家，一个离我家十万八千里的地方。

当我还是个小屁孩的时候，我和我的朋友曾试着挖地洞，希望一直挖下去就能到地球另一端的中国。不一会儿，我们就放弃了这个想法（要知道，挖洞是件多辛苦的事儿啊！）；但现在通过我的这些作品，我终于来到中国了——只是通过另一种方式，跟我想象的有点不一样的方式。

谢谢你们让《小屁孩日记》在中国成为畅销书。我希望你们觉得这些故事是有趣的，也希望这些故事对你们是一种激励，让你们有朝一日也成为作家和漫画家。我是幸运的，因为我的梦想就是成为一个漫画家，而现在这个梦想实现了。不管你们的梦想是什么，我都希望你们梦想成真。

我希望有朝一日能亲身到中国看看。这是个将要实现的梦想！

希望你们喜欢《小屁孩日记》。再次感谢你们对这套书的喜爱！



杰夫

A Letter to Chinese Readers

Hello to all my fans in Chi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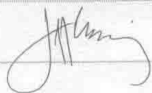
I've had a fascination with China ever since I was a boy, and it's a real privilege to be writing to you now. I never could have imagined that I would become an author, and that my work would reach a place as far from my home as your own country.

When I was a kid, my friends and I tried to dig a hole in the ground, because we hoped we could reach China on the other side of the earth. We gave up after a few minutes (digging is hard!), but with these books, I'm getting to reach your country... just in a different way than I had imagined.

*Thank you so much for making **Diary of a Wimpy Kid** a success in your country. I hope you find the stories funny and that they inspire you to become writers and cartoonists. I feel very fortunate to have achieved my dream to become a cartoonist, and I hope you achieve your dream, too... whatever it might be.*

I hope to one day visit China. It would be a dream come true!

*I hope you enjoy the **Wimpy Kid** books. Thank you again for embracing my books!*

 Jeff

有趣的书，好玩的书

夏致

这是一个美国中学男生的日记。他为自己的瘦小个子而苦恼，老是会担心被同班的大块头欺负，会感慨“为什么分班不是按个头分而是按年龄分”。这是他心里一道小小的自卑，可是另一方面呢，他又为自己的脑瓜比别人灵光而沾沾自喜，心里嘲笑同班同学是笨蛋，老想投机取巧偷懒。

他在老妈的要求下写日记，幻想着自己成名后拿日记本应付蜂拥而至的记者；他特意在分班时装得不会念书，好让自己被分进基础班，打的主意是“尽可能降低别人对你的期望值，这样即使最后你可能几乎什么都不用干，也总能给他们带来惊喜”；他喜欢玩电子游戏，可是他爸爸常常把他赶出家去，好让他多活动一下。结果他跑到朋友家里去继续打游戏，然后在回家的路上用别人家的喷水器弄湿身子，扮成一身大汗的样子；他眼红自己的好朋友手受伤以后得到女生的百般呵护，就故意用绷带把自己的手掌缠得严严实实的装伤员，没招来女生的关注反惹来自己不想搭理的人；不过，一山还有一山高，格雷再聪明，在家里还是敌不过哥哥罗德里克，还是被耍得团团转；而正在上幼儿园的弟弟曼尼可以“恃小卖小”，无论怎么捣蛋都有爸妈护着，让格雷无可奈何。

这个狡黠、机趣、自恋、胆小、爱出风头、喜欢懒散男孩，一点都不符合人们心目中的那种懂事上进的好孩子形象，奇怪的是这个缺点不少的男孩子让我忍不住喜欢他。

人们总想对生活中的一切事情贴上个“好”或“坏”的标签。要是找不出它的实在可见的好处，它就一定是“坏”，是没有价值的。

单纯的有趣，让我们增添几分好感和热爱，这难道不是比读书学习考试重要得多的事情吗？！生活就像一个蜜糖罐子，我们是趴在桌子边踮高脚尖伸出手，眼巴巴地瞅着罐子的孩子。有趣不就是蜂蜜的滋味吗？

翻开这本书后，我每次笑声与下一次笑声之间停顿不超过5分钟。一是因为格雷满脑子的鬼主意和诡辩，实在让人忍俊不禁。二是因为我还能毫不费劲地明白他的想法，一下子就捕捉到格雷的逻辑好笑在哪里，然后会心一笑。

小学二年级的时候我和同班的男生打架；初一的时候放学后我在黑板上写“某某某（男生）是个大笨蛋”；初二的时候，同桌的男生起立回答老师提问，我偷偷移开他的椅子，让他的屁股结结实实地亲吻了地面……我对初中男生的记忆少得可怜，到了高中，进了一所重点中学，大多数的男生要么是专心学习的乖男孩，要么是个性飞扬的早熟少年。除了愚人节和邻班的同学集体调换教室糊弄老师以外，男生们很少再玩恶作剧了。仿佛大家不约而同都知道，自己已经过了有资格耍小聪明，并且耍完以后别人会觉得自己可爱的年龄了。

如果你是一位超过中学年龄的大朋友，欢迎你和我在阅读时光中做一次短暂的童年之旅；如果你是格雷的同龄人，我真羡慕你们，因为你们读了这本日记之后，还可以在自己的周围发现比格雷的经历更妙趣横生的小故事，让阅读的美好体验延续到生活里。

要是给我一个机会再过一次童年，我一定会睁大自己还没有患上近视的眼睛，仔细发掘身边有趣的小事情，拿起笔记录下来。亲爱的读者，不知道当你读完这本小书后，是否也有同样的感觉？

片刻之后我转念一想，也许从现在开始，还来得及呢。作者创作这本图画日记那年是30岁，那么说来我还有9年时间呢。

一种简单的快乐

刘恺威

我接触《小屁孩日记》的时间其实并不长，是大约在一年多以前，我从香港飞回横店时，在机场的书店里看到了《小屁孩日记》的漫画。可能每一个人喜爱的漫画风格都不太一样，比如有人喜欢美式的、日系的、中国风的，有人注重写实感的，而我个人就比较偏向于这种线条简单的、随性的漫画，而且人物表情也都非常可爱。所以当时一下子就被封面吸引住了，再翻了翻内容，越看越觉得开心有趣，所以立刻就买下了它。

说实话，我并不认为《小屁孩日记》只是一本简单的儿童读物。我向别人推荐它的时候也会说，它是一本可以给大人看的漫画书，可以让整个人都感受到那种纯粹的开心。可能大家或多或少都会有这样的感受，当我们离开学校出来工作以后，渐渐地变得忙碌、和家人聚在一起的时间越来越少，也无法避免地接收到一些压力和负面情绪，对生活和社会的认知也变得更加复杂，有时候会感觉很累，心情烦躁，但如果真的自问为什么会这么累，究竟在辛苦追求着什么的时候，自己却又没有真正的答案……这并不是说我对成年后的生活有多么悲观，但像小孩子一样简单的快乐，确实离成年人越来越远了。但当我在看到《小屁孩日记》的时候，我却突然想起了自己童年时那种纯真、简单的生活，这也是我决定买下这本漫画的原因之一。看《小屁孩日记》会让我把自己带回正轨，审核自己，检查一下自己最近的情绪、状况，还是要回到人的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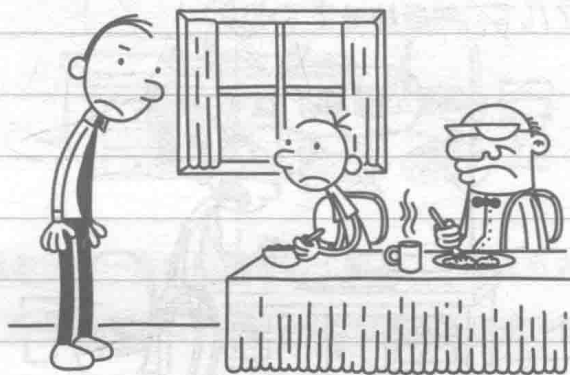
本——开心。

我到现在也喜欢随手画一些小屁孩的画像来送给大家，这个也是最近一年来形成的习惯，因为自己大学读的是建筑，平时就喜欢随手画些东西，喜欢上小屁孩之后就开始画里面的人物，别看这个漫画线条简单，但想要用最简单的线条画出漫画里那种可爱的感觉，反而挺花功夫的。除了小屁孩这个主角之外，我最喜欢的就是他的弟弟。弟弟是个特别爱搞鬼的小孩，而且长着一张让人特别想去捏他的脸。这兄弟俩的故事经常会让想起我跟我妹妹的关系，我妹妹小时候也总是被我“欺负”，比如捏她的脸啊、整蛊她啊，但如果遇到了外人欺负妹妹，自己绝对是第一个站出来保护她的人。

星期五

如果说老爸之前一直针对我的话，现在的情况更是糟糕了一百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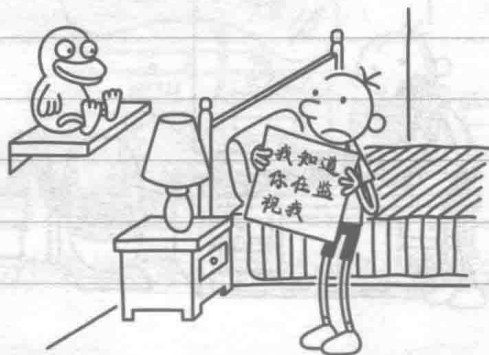
自从上周末的镇公园事件后，显然他觉得我这人已经信不过了。他在家的时候，每次都喜欢把我跟爷爷安排在同一个房间，这样他好一次盯两个。



要是我不知道网络摄像头的存在就好了，那玩意儿弄得我疑神疑鬼的。家里可能不止一个摄像头。

我确信曼尼的玩具鸭子里面十有八九就藏了一个，因为它的眼睛老是跟着我转。

如果里面没有摄像头的话，那我最近几天就真是犯傻了。



幸好，老妈今早送老爸出差去了机场，我知道他人都不在了，自然就没法监视我了。不过我还是格外小心，怕出了什么纰漏，万一摄像头会把录像存到硬盘里呢。

今天早上刷牙的时候，我努力按照老爸要求的那样，挤完牙膏就把盖子拧好。

不过我的手一滑，盖子就掉进洗手池了。

盖子蹦了几下，然后掉进了下水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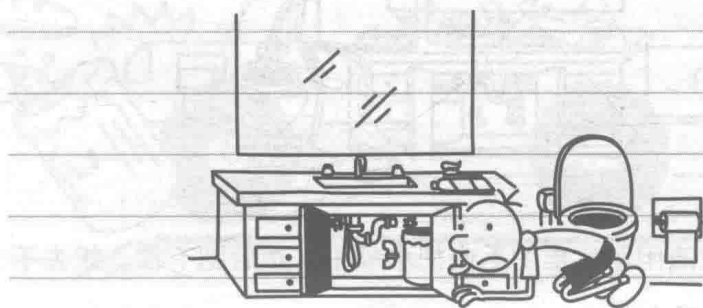
我知道老爸出差回来第一件事就是上二楼洗手间看看牙膏盖在不在，所以我必须把它找回来。

我首先尝试用棉签来捞。不过只捞出一大把头发和其他湿答答的恶心东西。



这下我可知道下水道里都有些什么了，我发誓这辈子都不要做水管工。

估计是我用棉签把牙膏盖戳得更深了，于是我打开洗手池下面的柜子，看看能不能搞清楚它的去向。



我知道老爸有一堆自助维修的小册子，里面就有关于地下室下水道的，里面也肯定有那种一步一步教你如何处理这种情况的指南。

不过我完全看不懂小册子里的图示，只好自己尽力一试。水槽下面有一截塑料管子，我猜牙膏盖子肯定在里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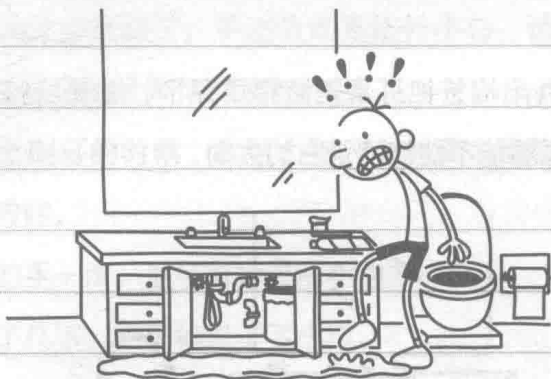
于是我找到把塑料管子固定到金属管上的螺帽，把它拧开，就把水管轻松地卸了下来。

不过估计我应该事先关掉水阀，因为水一下子喷得到处都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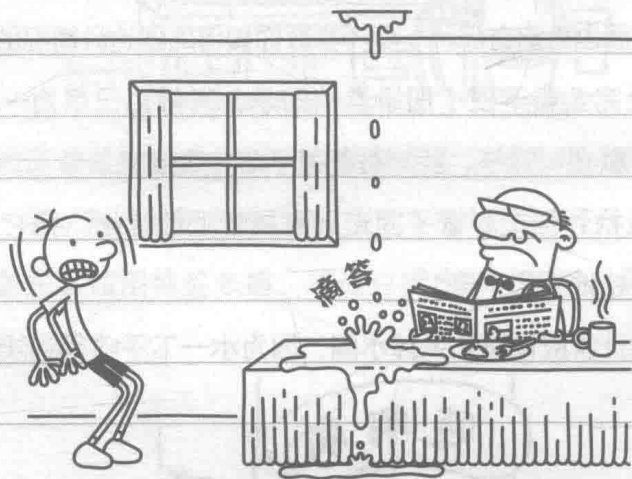
我花了一分钟才搞清楚如何关掉水阀，等我关好的时候，地

板上已经有一大摊水。



我想方设法用浴室里的毛巾把水吸干。然后跑下楼，想去干衣室再拿几条毛巾。

不过等我下楼去到厨房的时候，我发现我有更大的麻烦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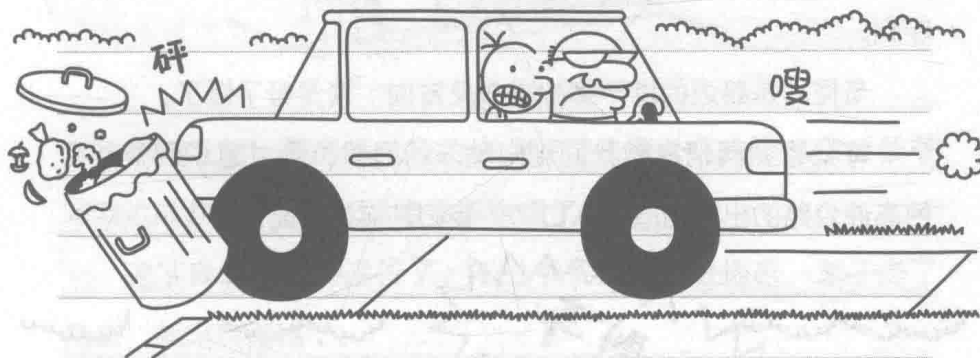
我跟爷爷说水是从楼上浴室流下来的，不过他却好像不怎么在意。他说这事真正遭殃的是厨房天花板，上面会留下水渍。

我很高兴爷爷能如此看得开，不过我确信老爸肯定不会这么想。

我求爷爷帮我解围，他答应了。他说有一种专门的油漆，可

以遮盖水渍，他要带我去五金店买。

这听着很不错呀。他抓起老爸的钥匙，就带着我上了车。不过我们倒车出车道的时候，爷爷撞翻了一个垃圾桶。



我起初没多想，可是当我们撞上邻居邮箱的时候，我就开始慌了。

我似乎完全想不起来上次坐爷爷的车是什么时候了。突然间我回忆起来：去年爷爷续驾照考试没过，他的驾照被吊销了。

从那以后他就不被允许开车了。

我相当紧张，我跟爷爷说咱们还是回家吧。不过他已经上了大路，回不了头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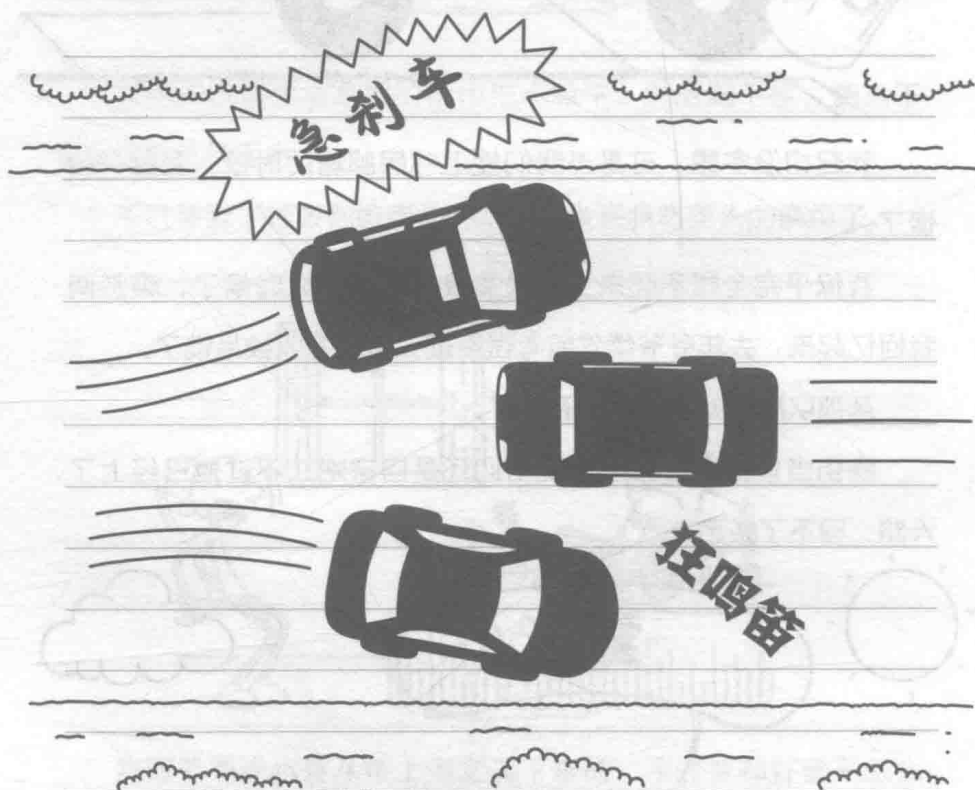


等我们开出附近的街区之后，他好像驾轻就熟了起来。不过上高速公路匝道的时候，我还是心慌慌的。

幸好这个点上路上车不多，而且那家五金店只要开几英里就能到。

奇怪的是路边的指示牌都指向反方向，真是奇了怪了。

等我看到两辆车朝我们相向驶来的时候，我才意识到爷爷是把高速公路的出口当成是入口了，我们其实是一路逆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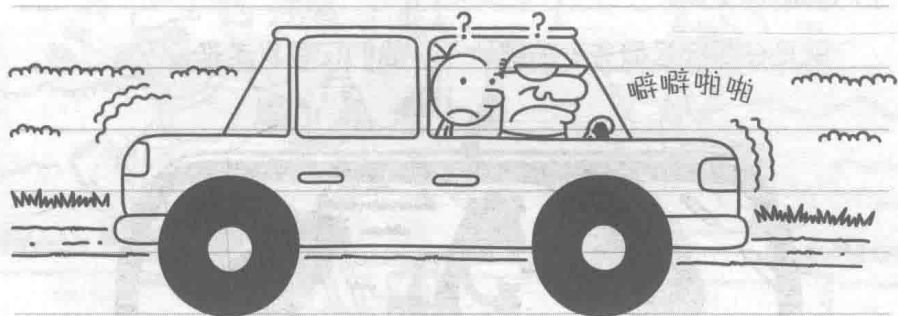


爷爷狂踩刹车，车子打了个180度的转儿，这才停下来。我们没被车撞到，真是奇迹。这次濒死体验之后，我们俩被彻底吓醒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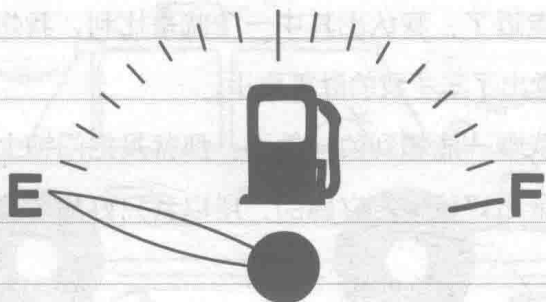


突然之间，厨房天花板的水渍已经不算什么大事儿了。爷爷跟我达成共识，我们还是直接回家得了。

这下我们好歹没逆行了。不过爷爷挂到前进档后，车子走了几米，就突然抛锚了。



一开始我以为是爷爷狂踩刹车把车踩出故障来了，不过我看了一眼仪表盘，才知道是车子没油了。



罗德里克昨晚上班时用了车，果然又没有给车加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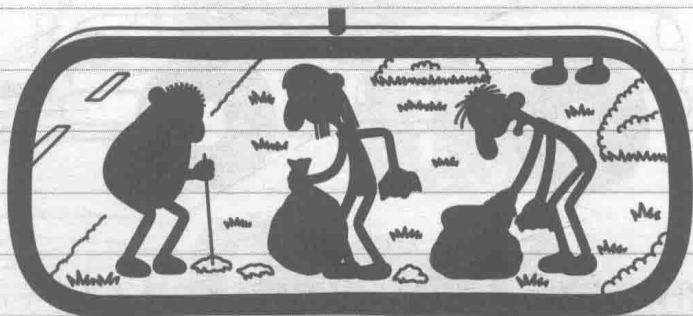
爷爷看到前方有个路牌，说前方一英里有加油站，他说要走着去加油站，带一桶油回来，这样我们才能回家。

我想跟他一起去，不过他让我留在车里等着，以免车子被拖走了。我不怎么赞成这个想法，但也别无选择了。

爷爷走着去了，我在车里等了至少一个小时。我又开始有点慌了，我抬头看后视镜，发现远处有些动静。

一群人正沿路朝我们的车子走来。一开始我有点小兴奋，想着他们或许能帮上忙。等我看到他们穿的是橙色囚服之后，我整个人都僵住了。

就是在服社区服务令的那伙人，他们正朝我走来。



等他们走近了，我认出其中一个就是比利。我想过要弃车逃跑，但我感觉出了车子我的胜算更小。

我做了我唯一能想到的一件事，那就是把门锁上，然后躲起来。车里没什么好位置可以躲的，所以我只好猫在仪表盘下面，一动不动。